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及其他商务要求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规模:大竹县东柳河柏林镇防洪治理工程位于柏林镇白马村、洪河村、擂鼓村,综合治理长度 4km。
- 2、为大竹县东柳河柏林镇防洪治理工程做勘察服务。
- 3、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所属行业为: 其他未列明行业。

二、服务内容及要求

1、服务内容:

本项目为大竹县东柳河柏林镇防洪治理工程做勘察服务。

2、服务要求:

成交供应商应全面履行方案承诺,确保方案质量,勘察成果应符合 相关专业法规规范,并按照勘察时间,提交成果。

- 3、技术、服务要求:
- 1. 项目规模: 大竹县东柳河柏林镇防洪治理工程位于柏林镇白马村、 洪河村、擂鼓村, 综合治理长度 4km。
 - 2. 包含阶段: 地质勘察
- 3. 技术、服务要求: 成交供应商形成勘查成果报告后,应及时按要求将其报送至采购人,采购人负责组织技术专家对勘查成果报告进行审查。成交供应商应及时将修改完善并经复核认定后的勘查成果报告按规定时限和要求上报采购人备案。
- 4. 质量要求:按规范达到国家及行业现行相关技术规程及政策文件标准。

4、成果要求:

勘察成果提交要求:提交报批送审稿8份,电子文档1份,格式为WORD、CAD、JPG、PDF等(最终根据甲方要求提供)。

三、其他要求

- 1、供应商应及时响应采购人服务需求,若采购人发现方案存在问题,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能及时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处理相应事务, 具体服务内容按照采购人的要求执行。
 - 2、为了本项目勘察的顺利实施,供应商需成立该项目后期服务

工作组,勘察项目组主要人员加入到后期服务工作组,参与完成该项目后期服务工作。

- 3、(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应保护采购人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采购人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并给采购人造成经济损失,采购人有权向供应商索赔。(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 4、安全要求(实质性要求):本项目所有安全责任(含事故) 均由中标供应商全部承担,中标供应商在进场后须严格按照相关规范 要求进行实施。(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四、商务要求(实质性要求)

- 1、服务期限:成交人在合同签订后60日内完成。
- 2、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 3、付款方式:
- (1) 工程勘察工作完成并提交勘察成果后 7 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50%;
 - (2) 主体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7日内支付支付合同价款的30%;
 - (3)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7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20%;
- 4、验收标准:本项目采购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参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及国家行业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方法和内容进行验收。
 - 注:标注为实质性要求的必须满足,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